



理塘县无量河湿地。陶军 摄



色达县泥拉坝湿地。本报资料库图

4月,新龙县公安局拉日马派出所民警在出警返程途中,偶遇一群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岩羊在省道上悠然踱步、驻足。民警停车化身“临时守护员”,轻声引导行人与车辆,小心护送岩羊进入安全区域。

“有一只受伤的雪豹趴在公路中央,看上去很虚弱……”巴塘县公安局波密派出所与县林业和草原局野保工

作人员接到游客反映后,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营救,连夜在周边区域投放食物,通过非接触方式密切监测其活动迹象。第二天,雪豹生命体征平稳,进食后已返回森林。

雪豹携子现身山谷,岩羊群悠然觅食、游人徜徉草甸花海……一幅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壮美画卷徐徐铺开。

我州大力探索湿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模式,在严格保护湿地的前提下,合理开发湿地旅游项目。不仅为游客提供了亲近自然的机会,也为经济发展注入了新动力。湿地旅游的部分收益被重新投入到湿地保护工作中,形成良性循环,实现了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的双赢局面。

在炉霍鲜水河国家湿地公园,被誉为“鸟中大熊猫”的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黑鹇,在湿地上悠闲地觅食。不远处,10多位架着超长远镜头的摄影师正悄悄地记录下这珍贵的瞬间。

色达果根塘省级湿地公园有着珍贵的高原湿地生态景观,各种珍稀水鸟、两栖类、鱼类等在这里“安家”,不仅成了休闲娱乐和观鸟的好去处,也成了生态旅游的热门地。有“鸟中国宝”之称的东方白鹳也是首次在此被摄影师拍到。

湿地是“地球之肾”,是候鸟迁徙的驿站,更是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的连接点。广阔的甘孜湿地生机勃勃,每年约有上万只黑鹇、黑颈鹤等国家重点保护珍稀鸟类在此停歇,观鸟热潮带动周边的民宿、餐饮蓬勃发展,让生态美景真正转化为富民实效,生动诠释“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去年12月,德格县警民在零下10℃的刺骨河水中,成功救出3只被困的国家一级保护动物白唇鹿。这场惊心动魄的冰河救援,通过屏幕温暖了千万人。这感人的一幕先后被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央电视台等数十家中央和省级媒体报道,相关视频与图文迅速传遍网络,浏览量突破千万,一场发生在雪域高原的温情接力,演变为一场全国关注的暖心事件。

“快看!‘高原精灵’岩羊!”今年



色达泥拉坝湿地。本报资料库图

公众参与 和谐共生

“我一定用实际行动守护好滋养我们的绿水青山。”长沙贡玛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湿地巡护员泽珍信心十足地说道。巡护员们肩负起守护美丽湿地的使命与担当,常年驻守在湿地保护区,守护着这里的每一寸土地、每一滴水。他们每月巡护22天以上,保护区腹地没有公路,他们就骑摩托、骑马深入腹地,一次巡护往往需要跋涉300多公里、耗时20余天。这些默默无闻的守护者,用脚步丈量着每一寸土地,用汗水换来野生动物的安宁。

为了鼓励湿地周边牧民积极参与湿地保护,我州积极探索“湿地修复+退牧还湿补偿”“生态效益补偿+巡护”等模式。通过签订湿地管护协议、兑现生态补偿资金等方式,不仅缓解了人与自然之间的矛盾,还增强了当地群众的生态保护意识。许多牧民群众主动加入湿地巡护队伍,从“旁观者”转变为“主力军”,用实际行动捍卫着这片珍贵的土地。

在道孚县道坞湿地公园,湖岸水草丰茂,湖面碧波荡漾,野鸭在湖中嬉戏,湖中央的小岛上各种鸟类栖息,环湖而居的飞鸟更是构成了一幅美丽的画卷。不少市民游客漫步在绿道上,感受树荫照水、绿意盎然。这里曾是一片荒郊土坡、污泥浊水的沼泽洼地,如今却已焕然一新,成为道孚县城的“城市绿肺”和游客们争相打卡的新地标。

“天气晴好的时候,我会带着孩子在湿地公园散步,站在观景台上看看湖泊、小动物,与大自然亲近,感觉特别好。”道孚居民德吉对近几年道



白玉县麦拉措湿地公园成黑颈鹤栖息地。本报资料库图

孚周边的生态环境变得越来越好表示很开心。

甘孜县雅鲁林卡省级湿地公园是一个集保护、恢复、科普宣教和合理利用为一体的省级湿地公园。园内树木茂盛、水质清澈,湖泊相互交织,宛如明珠镶嵌在湿地公园的怀抱中。在这里,市民游客可以充分感受原生态之美带来的盎然乐趣。在湿地公园的建设中,该县相继实施了雅鲁湿地保护工程“水污染治理”“植树造林”“水源地保护”等项目,致力于从源头保护生态环境,有效遏制湿地恶化,逐步增强湿地生态系统的自我调节能力。

保护湿地不是简单将其“圈起来”,而应该创新公共教育模式,让大家能够亲身体验和感受湿地的美,公众参与了、了解了、受益了,保护意识就会不断增强。

德格县公安局依托派出所设立驿站式“野生动物救助站”,公布“动

物救护110”救助热线;白玉县公安局建立生态资源管控电子沙盘,实现科技赋能动态管理;色达县公安局建立县级“生态行刑共治中心”,创新“主动侦查+阵地控制”模式;乡城县公安局建立全州首个生态警务宣教基地暨联动共治中心,全面推行四级生态警长制……

作为高原生态屏障的核心守护者,州公安局推进“生态警务”建设,用铁腕守护、专业巡护、协同共治等举措,持续擦亮高原生态安全底色。打造建成了1个州级生态宣教基地、2个生态联动工作站,实体化运行了12个生态联动警务室,发展了2000余名“生态义警”。

湿地保护非一日之功,要有久久为功的韧劲与坚持。站在新的起点上,我州将持续坚守生态保护底线,深化湿地保护修复,让每一片湿地保持生机与活力,为全面建设现代化甘孜注入持久动能。



走进色达泥拉坝湿地,灌丛、草甸和沼泽之上,羽叶点地梅、藏嵩草、木里藜草等丰富多样的植物,与赤麻鸭、黑颈鹤等水禽相伴,呈现着湿地的灵动之美。一系列最严格的保护举措,让珍贵的高寒湿地得以休养生息,保留了康巴高原原始壮美的生态景观。

日出时分,微风拂过,葱茏的苇草随风摇曳。在石渠长沙贡玛湿地,半山如黛半山彩,湖面缭绕升腾起水雾,成群候鸟翩跹,在霞光与晨雾间游戏觅食。空中俯瞰,连连河水汇入湖泊,天地间五彩斑斓、鸟鸣阵阵,一幅生意盎然的生态画卷。

水草丰美,群鸟翱翔,水天一色,风景宜人……湿地被誉为“地球之肾”“物种基因库”,是全球重要生态系统之一,具有涵养水源、净化水质、维护生物多样性等重要的生态功能。

我州作为长江黄河上游重要生态屏障,湿地资源极为丰富。近年来,我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守护“地球之肾”为目标,放眼流域、综合施策,打造高水平保护、高效能修复、高质量发展湿地保护新格局,湿地之美为高原大地更添亮色。

守护湿地之美 发展向「绿」而行

我州加强湿地保护纪实

全媒体记者 周燕

A 法治保障 科技护航

湿地保护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事关国家生态安全,事关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事关中华民族子孙后代的生存福祉。

近年来,我州湿地保护法律法规体系不断完善,《甘孜藏族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甘孜州湿地保护修复制度实施方案》等相继出台实施,为湿地保护提供了坚强法治保障。

目前,全州已建成湿地类自然保护区16个,其中国际重要湿地2个、国家级湿地公园3个、省级重要湿地4个、省级湿地公园13个,实现重点湿地保护全覆盖,并构建起湿地分级管理体系。

雪豹掠过山脊的矫健身影,黑颈鹤栖于湿地的清越鸣声,白唇鹿穿行草甸的灵动步伐,藏野驴、野牦牛驰骋旷野的雄浑气势,首次在我州发现珍稀植物软叶筒距兰,记录到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独叶草逾万株的超大野生居群,首次在四川境内监测到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黑麝的清晰活动影像……

飞禽连队、动物成群、珍稀植物竞相生长,保护和修复举措让生意盎然的湿地景观重现,越来越多的野生动物频频入镜,珍稀植物时常发现。正因有了湿地、草原、湖泊、河流等多样生态空间,这片土地才成为众多“高原精灵”的共同家园。

石渠县成立长沙贡玛黄河生态保护志愿队,常态化开展黄河流域及其附近湿地巡护、野生动物保护救助、草场管护、生态保护宣传等工作;色达县实施退化湿地修复、退化草地治理等生态恢复工程,联合多部门严厉打击破坏湿地生态系统的违法违规行,并积极开展湿地保护及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宣传;稻城县和理塘县联合开展海子山湿地生态修复工程,治理退化湿地,修复湿地植被……

近年来,我州以创新机制推动湿地保护工作走深走实,通过完善湿地分级管理制度,已建立16个湿地类自然保护区,严格实行湿地分级保护制度,同时全面推行林(草)长制,将湿地保护纳入考核体系,压实州、县(市)、乡、村四级责任。率先构建林草资源保护“六挂钩”责任机制,将生态补偿资金、项目申报资格与破坏案件数量直接挂钩。整合林草、公安、检察等部门力量,组建国际重要湿地联合巡护队,形成“人防+技防+法治”的立体防护网,有效压实保护责任。

同时,主动运用现代科技手段,构建“空天地”一体化智慧监测体系,通过卫星遥感、无人机巡查、地面巡护相结合实现湿地动态监控,并严格执行“一案三查”制度严守生态底线。这些技术不仅提升了监测效率,还极大增强了湿地保护的精准性和科学性,为高原湿地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B 多类探索 价值“落地”

雪山巍峨、湖泊澄澈。驱车沿着国道317线飞奔,一路风景让人陶醉,耳边伴随着声声脆鸣,路两侧湿地绵延不断,水鸟扶摇直上,三只野鸭在湖面嬉戏。作为玉龙拉措景区的重要组成部分,德格县新路海湿地在设计之初就着重考虑参与感,真正体现人与自然、人与湿地的关系。

“未见群鸟飞,但闻众鸟鸣。”这是游人游玩时最深刻的感受。盛夏时节的景区,静谧秀美的玉龙拉措湖泊“镶嵌”在群山环抱之中,湖畔四周高原云杉、冷杉、柏树、杜鹃和草甸环绕,尽显壮丽广阔的高原胜景,成为湿地风情满满的旅游之地。



石渠长沙贡玛湿地。石渠县委宣传部供图



理塘县无量河湿地。陶军 摄

